

眉山市彭山区人民政府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眉彭环委办〔2018〕26号

眉山市彭山区人民政府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眉山市彭山区 2018 年第三季度网格化 环境监管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

按照《眉山市彭山区网格化环境监管实施方案（试行）》（眉彭委办〔2017〕72号）要求，眉山市彭山区环境保护局对全区 2018 年第三季度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考核，现将相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第三季度网格化环境监管考核情况

2018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8 日，区环保局组织由分管领导带队的 2 个考核小组，分别对全区 15 个二级网格 2018 年第三季度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考核。考核

组结合省督查回头看工作，听取了二级网格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后续工作和“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开展情况，查看了网格管理污染源建档、巡查记录、专项整治、应急处置等台账资料，现场检查完成两断三清的“散乱污”企业。

通过本次考核，一是各二级网格高度重视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开展部署较好，分管领导对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做到了情况明、底数清；二是二级网格对三级网格考核工作落到了实处，各二级网格均制定了三级网格考核方案，并按月对三级网格进行了考核；三是上级网格转办信访投诉件处理较好，今年三季度共转办投诉 11 件，其中公义镇 1 件、彭溪街道 1 件，处理较好，回复及时，质量较高；四是各乡镇河长制工作推进进度快、效果明显；五是二级网格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成果明显，定期巡查清理，对辖区内“散乱污”企业依法开展两断三清工作。

二、存在问题

（一）公示尚未完全到位。部分二级网格部门仍未制作专门的监管网格图及考核细则并上墙公示。

（二）环保机构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一是二级网格普遍存在巡查登记记录不规范、填写不全的现象；二是各乡镇（街道）“一企一档”还普遍存在资料不规范、不完善的情况；三是部分二级网格还存在环保专项整治台账、专档不规范的现象。

三、下一步措施

为进一步做好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形成区、乡镇（街

道)、村(社区)“顺向负责、纵向到底、逆向问责”的工作机制。网格化环境监管领导小组一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二级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人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二是继续指导二级网格每月对三级网格进行考核;三是指导二级网格开展污染巡查和一企一档建立工作,做到巡查到位、资料完善;四是硬性考核,2018年将按季度进行网格化环境监管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将作为年终评优评先、奖励和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的依据。五是做好青龙镇、锦江乡、牧马镇的工作汇总,确保与四川天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工作对接顺利开展。

附件:2018年第三季度网格化环境监管考核结果

眉山市彭山区人民政府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



附件

2018年第三季度网格化环境监管考核结果

单位名称	得分	单位名称	得分
凤鸣街道	98	青龙镇	98
彭溪街道	97	公义镇	96
牧马镇	94	保胜乡	96
武阳镇	94	谢家镇	96
锦江乡	95	义和乡	96
黄丰镇	94	彭山经开区	93
江口镇	98	成眉石化园区	97
观音镇	94		